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方式、时间和地点。

- 1、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记名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
- 2、会议时间： 2014 年 4 月 23 日上午 10:00
- 3、现场会议地点：西安市莲湖区西二环南段 281 号西安天翼新商务酒店五楼会议室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的详细情况如下表：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委托代理人人数	8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685,641,734
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90

（三）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张雅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4 人，刘彭龄先生、李俊玲女士、张斌成先生、XIAOMING TU 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3 人，陆伟民先生、张猛先生因工作

安排原因未能出席会议；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共 13 项，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以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 案 名 称	同意股数（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股）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685,641,734	100	0	0	0	0	是
2	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685,365,834	99.99	275,900	0.01	0	0	是
3	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685,641,734	100	0	0	0	0	是
4	关于修改《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685,641,734	100	0	0	0	0	是
5	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3,685,641,734	100	0	0	0	0	是
6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3 年关联交易执行及 2014 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66,028,267	99.97	275,900	0.03	0	0	是
7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4 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685,641,734	100	0	0	0	0	是
8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4 年度子公司外汇金融衍生业务计划的议案	3,685,641,734	100	0	0	0	0	是
9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4 年度计划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3,685,641,734	100	0	0	0	0	是
10	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685,641,734	100	0	0	0	0	是

11	中国西电关于 2014 年接受商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为西电财司的贷款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3,685,365,834	99.99	275,900	0.01	0	0	是
12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4 年西电财司有价证券投资业务额度的议案	3,685,641,734	100	0	0	0	0	是
13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685,641,734	100	0	0	0	0	是

上述第 4 项议案已获得现场参加会议股东、股东代表所持股份 2/3 以上表决通过。

上述第 6 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国西电集团公司回避表决。

三、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程丽律师、刘硕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24 日